

地址：10448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55 號三樓
承辦人：吳柏潔
電話：(02)2531-6111 分機 103
傳真：(02)21001238

受文者：輔仁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31 日

發文字號：上文字第 077 號

附件：申請書、匯款資料同意書

主旨：本會辦理 2026 年「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獎學金」，敬請公告周知並協助辦理申請、審核及推薦等事宜，請查照。

說明：

一、本屆獎學金核定貴校各系所名額如下：

(一) 社會工作學系：大學部 1 名。

獎助金額：新台幣 3 萬元。

(二) 法律學系（限財金法學相關組別）：大學部或研究所 1 名（申請資格詳說明三、（三））。

獎助金額：新台幣 8 萬元。

二、申請方式：由 貴校先進行甄選，再將推薦名單提供本會審查。

三、申請人資格：（家境清寒者，請優先予以推薦）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現就讀大學部二年級以上之在學生（不含在職專班）為原則。

(二) 114 學年度各科成績均及格，總平均 80 分以上，操行成績甲等或 80 分以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S
CULTURAL & EDUCATIONAL FOUNDATION

(三) 法律學系申請資格，除應符合前述(一)、(二)申請資格外，並須符合下列條件：

1. 具中華民國國籍，現就讀法律系財金法學相關組別三年級以上(含雙主修法律系)或研究所在學生(不含在職專班)。最近兩年內有金融業法遵科技或銀行經營業務之相關法規等研究方向議題之著作或研究成果，請檢具專題研究報告一份及教師推薦函一份。
2. 為增進受獎學生與金融業之交流，最終核定之受獎者於受獎一年內，應參與本會指定金融機構之座談會/聯誼會計兩次(每次以一日為原則)，並提出心得報告一份。

四、檢附文件：

(一) 申請書及匯款資料同意書(附學生證、身分證及存摺封面影本)。

(二) 114 學年度成績單。

五、敬請貴校協助轉知符合資格之學生踴躍申請，並於 115 年 10 月 16 日前將推薦名單及申請資料函送(10448)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55 號 3 樓「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獎學金小組」收，俟本會核定後另函通知。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謹啟